

承诺函

鉴于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医药”）拟在中国境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成立“前海开源定增 10 号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名称以成立公告为准，简称“资管计划”）认购中国医药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就本次认购相关事项出具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将促使资管计划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且发行方案在中国证监会备案前完成设立并使得募集资金到位，确保资管计划有足够财力履行向中国医药缴付认购资金的义务。

2. 确保资管计划本次认购中国医药非公开发行股票最终出资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及结构化安排，不存在任何结构化融资方式。

3. 鉴于资管计划设立仍在进行中，本公司将对未来资管计划的投资人（“投资人”）身份、人数、资产状况、认购资金来源、与中国医药的关联关系等情况进行核实，并确保其符合以下要求：投资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中国医药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完成不会导致该投资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中国医药产生关联交易。同时，本公司将要求投资人出具与中国医药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承诺函，并在认购合同中明确约定投资人确认与中国医药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条款。

4. 本公司将要求投资人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规定的本公司锁定期间内不转让资管计划份额及不退出资管计划等事项出具承诺。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7 日

